

# 四川省“十三五”推进文化建设总体思路研究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院课题组

## 前言

党的十八大提出了“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时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在新中国成立一百周年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两个目标环环相扣、相互辉映，又与“中国梦”相辅相成。就文化而言，十八大报告把文化建设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度，这不仅表现在它提出了“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的思想和目标，还表现在它对文化在整个社会发展中的地位与作用有了更全面的认识。

“十三五”承上启下，是社会发展的关键时期，四川省文化建设思路研究，不是一个简单的“文化繁荣”问题，更多层面是一个关于“文化驱动”的问题，是将其文化建设植入到人居环境营造、产业发展、城市建设、精神构筑、对外交流等城市发展的各个方面中去，以充分释放文化的引领驱动作用，全面带动四川省政治经济社会的发展。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坚持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围绕“文化强省”的新要求，站位推动“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国家战略，重新解读文化建设。从发展进入新阶段、展现新趋向、取得新经验、面临新问题、凸显新任务等方面分析研究四川省文化建设的现状。从客观实际出发，研究提出四川省“十三五”推进文化建设发展的思路，明确文化建设的目标，突出文化建设的重点，研究提出加快构建四川省市推进文化建设发展的新观念体系、现代产业体系、保障体系三大具体对策，重点领域包括：优秀传统文化体系的传承创新、文化事业发展格局的繁荣振兴、文化产业发展格局的锐意创新、对外文化交流贸易的纵深发展、文化体制机制改革的全面深化等方面。从而进一步坚定四川文化发展方向、提升文化创造活力、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提高文化治理能力，显著增强文化软实力，实现文化强省的战略目标。

## 第一部分 环境解读

### 一、国家“十三五”文化发展关键词

#### (一) 十八大报告

十八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必须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以激发全民族文化创造活力为中心环节，进一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关键词：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文化开放水平

——体制改革仍然是核心，未来市场化推进是关键。文化行业的改革核心仍然是体制机制的改革，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强调，要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文化体制改革是当前的迫切任务，必须通过深化改革，有效提升文化治理能力。事实上文化体制的改革已经进行了 10 余年，目前文化企业的转企改制基本完成，市场化运营的机制也在逐步深入中。未来能否继续深入和推进才是文化改革的关键，尤其是市场化的运行法则和决定作用能否充分实现才是实现改革目标的关键。

——建立健全现代化文化市场化体系，国有和民营企业双受益。建立健全市场化体系，使得资源配置的市场化，是此次文化改革中外界最为期待的。从纲领可以看出，国家也希望能使得文化市场最大化的市场运行。在这一过程中，传统的国有文化企业将是最大的受益群体。一方面，国有文化企业在市场化过程中，能最大化的享有企业向市场化转变中的红利；另一方面，由于国家的大力支持，雄厚的资本实力和市场影响力，可以更为多的获得市场资源，从而收效最大。民营企业，尤其是市场化运行良好的龙头民营，可以渗入更多的文化领域，从而做大规模。所以，有良好整合能力的国有大型文化企业，以及资本雄厚的民营龙头文化公司将备受看好。

——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呈现标准化、均等化、社会化趋势。党的十八届

三中全会将“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任务之一，明确提出要“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协调机制，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2014年初，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已经把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列出的改革举措分解为336项，并将“制定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明确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和指标体系”作为文化部今年必须完成的改革任务，列入中央今年重点督办的80项改革任务之中。中央文化体制改革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2014文化体制改革和发展工作要点》也将起草文件和标准作为今年的重要任务。“十三五”时期，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将在标准化的统筹下，向均等化、社会化方向发展。

——文化开放或有进展，国内外联营、新旧媒体合作是方向。扩大文化领域对外开放，是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的迫切需要，也是吸收各国优秀文明成果、促进文化繁荣发展的必然选择。此次会议强调提高文化开放水平，我们认为未来文化的输出和国际化可能会出现提速。国内文化的开放水平一直相对较低，国家鼓励和推进持续加强。近期海外综合传播集团搭载国资媒体进一步增多，同时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合作推出的新内容和产品也具有不错的市场影响力，极大地加强了文化产品的对外输出，以及国内企业的国际化，未来文化输出的规模加大的预期增强，同时文化企业的国际化和走出去的案例将会增多。

## （二）2014年两会

关键词：深化改革、保障民生

——在2014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李克强总理会上强调，“促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健康发展。推出一批文化精品，扩大公益性文化设施向社会免费开放。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强文化市场建设，文化产业增加值增长15%以上”。进一步强调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的深入改革。

——对今年政府工作提出建议(文化建设方面)：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全面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把文化改革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列入各级政府效能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体系，推动文化事业全面繁荣、文化产业快速发展。政府要履行好发展公益性文化事业的责任，加快推进重点文化惠民工程，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促进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

全面发展。大力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推动诚信体系建设，以政务诚信带动商务诚信和社会诚信，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

### （三）2014 文艺工作座谈会

关键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创作更多无愧于时代的优秀作品——在文化艺术产品生产创作上，强调注重“创作生产传播当代中国价值观念、体现中华文化精神、反映中国人审美追求，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有机统一的优秀作品。”文化艺术作品要发挥传递真善美，传递向上向善的价值观，引导人们增强道德判断力和道德荣誉感，向往和追求讲道德、尊道德、守道德的生活。

——在文化艺术人才孕育上，强调注重“德艺双馨的文艺名家的培养。”呼吁文艺工作者要自觉坚守艺术理想，不断提高学养、涵养、修养，加强思想积累、知识储备、文化修养、艺术训练，认真严肃地考虑作品的社会效果，讲品位，重艺德，为历史存正气，为世人弘美德，努力以高尚的职业操守、良好的社会形象、文质兼美的优秀作品赢得人民喜爱和欢迎。

### （四）十八届四中全会

关键词：依法治国

2013 年秋，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改革决定》），提出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2014 年 10 月 20 日，中国共产党十八届四中全会召开，首次以全会的形式专题研究部署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并出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决定》。十八届四中全会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战略决策，是围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体现推进各领域改革发展对提高法治水平的要求作出的重大部署。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已经成为国家治理现代化的总抓手，成为国家治理领域的一场深刻而又系统革命。

在依法治国的大背景下，“十三五”时期的文化建设，文化体制改革就必须要与法治精神结合起来，将依法治文理念贯彻到文化建设的各个方面。

### （五）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

关键词：新常态

自2014年5月和7月习近平同志提出和重申适应新常态这一重大理论概念以来，平面媒体和新媒体上新常态一词频频出现。习近平同志提出这一重大理论概念是源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按照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的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8条基本要求，在近两年时间里，励精图治、攻坚克难，给党领导的伟大事业、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以及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等方面带来一系列充满希望的新变化，展现出生机勃勃的新气象，由此开创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可以说，这样的新局面，是由锐意进取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自觉营造的一种趋势性的新常态。

当下中国，在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方面正在形成的新常态主要表现为：倡导反映全国各族人民“最大公约数”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和核心价值观，通过教育引导、舆论宣传、文化熏陶、实践养成、制度保障等，使之内化为人们的精神追求，外化为人们的自觉行动，正在成为新常态；大力弘扬作为我们民族“根”和“魂”的中华文化，继承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加强对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不断汲取各种文明养分丰富和发展中华文化，正在成为新常态；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努力传播当代中国价值观念、展示中华文化独特魅力、提高国际话语权，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阐释好中国特色，正在成为新常态；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和话语权，把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都搞好，使国家物质力量和精神力量都增强，让全国各族人民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都改善，正在成为新常态。

## 二、四川省“十三五”文化建设重点突破

### （一）高度关注新常态下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体系构建问题

核心价值观是文化软实力的灵魂、文化软实力建设的重点，培育和弘扬核心价值观，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方面，关系社会和谐稳定，关系国家长治久安。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为总书记为核心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把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视推向了历史新阶段。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华文化的系列讲话，肯定了中国马克思主义与中国优秀传统文化之间继承发展的正向联系，确立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之“根基”与“精神命脉”的地位，包含了近代以来对于中国文化认识的变革，具有重要的理论与现实意义。

“十三五”时期，四川省文化建设一方面要坚守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价值体系，认

真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思想精华和道德精髓，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深入挖掘和阐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的时代价值，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为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源泉。同时，注重四川文化特色的融入，要将核心价值观的培育、建设与四川源远流长的以“忠、孝、礼、义”为特征的精神文化相结合，与新时代伟大的抗洪救灾精神相结合，更要与现阶段四川群众的文化习惯、文化需求相结合，与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现代文化市场体系等的构建相结合，形成新常态下四川现代文化的精髓，系统构建四川人共有的精神家园。另一方面，要认真处理好继承和创造性发展的关系，重点做好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建过程中，要加大对优秀传统文化的深度发掘，认真研究优秀传统文化的现代表达方式，用现代的手段、创新的理念，赋予四川优秀传统文化鲜活的生命力，构建四川风格、民族特色、时代特性的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

## （二）高度关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决定性 5 年的文化民生问题

“十三五”是中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决定性、关键性的 5 年，在文化建设上，是要更加关注精神文化的民生问题，是如何让精神文化达到小康水平的路径设计问题。关注和发展文化民生，要求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推进文化发展，使群众平等地享受文化发展的成果，平等地参与文化建设，实现和维护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方面、多样性的精神文化需求，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十三五”时期，四川省应更加深入贯彻“文化民生”理念，扎扎实实地将“精神文化生活的民生纳入到民生”，以人为本，以文化人，以标准化、均等化、现代化、数字化为主攻方向，从创新服务机制、增加服务手段、完善服务网络等方面入手，构建覆盖城乡、实用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人民群众看电视、听广播、读书看报、进行公共文化鉴赏、参与公共文化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不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有效地改善文化民生。“十三五”时期的文化民生的突破点在基层，重点要放在统筹兼顾城乡、区域、群体的文化民生改善问题上，以实现城乡平衡、区域平衡、群体平衡，在盘活优化存量文化资源的同时，确保增量文化资源向基层和弱势社会群体倾斜，保证文化财富在分配对象、分配内容和分配方式上的尽可能公平正义。结合四川人

口大省、农业大省的实际，要特别重视基层文化建设的问题，基层文化建设的重点是设施建设和开展服务的并重，特别要从软硬环境共抓、基层文化队伍建设等方面破解“农村基层文化建设发展参差不齐”的现状。结合四川对外劳务输出大省的实际，要特别关心农民工的文化需求，设计农民工公共文化服务内容和配送方式，不断完善和充实四川省公共文化服务内涵。

### **（三）高度关注“两化互动”和“城乡统筹”加速进程中的文化坚守创新问题**

文化是城市的灵魂，是城市的精神。文化的力量、文化的魅力、文化个性的彰显在城镇化进程中越来越显得重要，依托地方文化资源和特色文化产业是城镇化的发展动力。四川正处于工业化、城镇化的加速期，城镇化将是四川今后一个时期的主旋律。在这个过程中，所谓的文化坚守既要保持原有文化的连贯性，又要及时注入新的文化内涵；既是文化建设，又是文化服务。要关注并利用好不同文化元素，发展联系紧密的文化产业；要以人为本，构建便捷化的公共文化服务；要注重文化教育，提升人的素质和生活品质，要从顶层设计出发，把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纳入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新型城镇化、新农村建设规划，文化设施规划建设、文化内容和服务提供、文化消费的引导等都必须成为四川省推动两化互动和城乡统筹的必选项加以考虑。结合四川省民族地区分布广泛，特色文化资源丰厚的现实基础，要特别重视在乡村文化生态的保护传承和创新发展，要挖掘民族地区的文化特色，在保持原有文化连贯性的基础上，注入新的文化内容，建设各类小型文化纪念馆，打造各类特色文化之乡，培育各类特色文化小城镇，以特色文化强化城镇个性。引导一些专业性特色文化村镇走上文化坚守和产业发展同步推进的良性轨道，使工业化城市化进程与优秀传统文化保护相协调，传统文化与当代社会、现代文明相适应，保持民族性，体现时代性。

### **（四）高度关注“一带一路”战略下文化的对外交流合作问题**

资源富集只是一种文化建设的可能性，远不是文化强省本身。在全球化背景下，对包括文化资源在内的各种资源进行跨国界、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开发利用，已经成为无法阻挡的世界性潮流。“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两大国家战略的提出，预示着我国全方位开放新格局已经在开始形成，“文化先行”

理念无疑将成为统领全国文化资源对外交流合作的基本点。四川省地处“一带一路”和“长江流域经济带”战略大通道的内陆端口，在两大国家战略中源远流长，地位特殊，内涵丰富。“十三五”时期，四川省大力推进文化建设，必须要充分发挥四川省的地理区位优势和文化资源优势，以文化为媒，融入国家大战略，打通开放任脉，对内联动长江经济带，对外联动丝路沿线各个国家和地区，培育开放型经济，形成内陆开放大格局，构筑文化交流大平台；要本着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延续好四川历史文脉的文化艺术产品创作理念，借鉴国外优秀文化成果，推陈出新、大胆创新，打造一批传承中国文化精髓、具有四川特色、符合国际市场需求的文化艺术产品，推动四川文化产品和服务走出去。以文化为先导，积极推进区域间合作和国际性旅游、经贸等交流活动，建立政府、民间、企业多层次交流合作机制，提高四川对周边区域乃至全国的辐射力和国际影响力。

#### （五）高度关注文化产业文化事业融合发展引领社会文化消费的问题

改革开放以来，文化的经济属性、产业属性逐渐为人所认知。在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中，“文化产业”概念首次在中央正式文件中被提出。这反映了我国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对文化发展规律认识的深化。2002年，党的十六大首次将文化分成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其中，明确指出“国家支持和保障文化公益事业，并鼓励它们增强自身发展活力”，同时强调“发展文化产业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繁荣社会主义文化、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的重要途径”。之后，党的十七大进一步提出：“坚持把发展公益性文化事业作为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的主要途径”，同时要“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增强国际竞争力”。至此，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双轮驱动、比翼齐飞的发展思路和格局日益清晰。“十二五”时期，随着社会经济，特别是信息技术和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以及群众文化消费需求的新变化，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又开始走上了融合发展的道路，例如在上海，上海书版权开发中心联合国内众多艺术机构与资源，创新性地设立“阅读的艺术生活的艺术——图书馆专属的艺术体验空间”专区，以大胆的方式触发图书馆这一全新领域，共同探索图书馆事业的艺术体验与文化休闲专区的延展，推动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的融合发展。文化事业的发展可以为文化产业的发展集聚人气，文化产业的发展又可以激发文化事业发展活力。目前在很多领域，政府通过采购的方式，



利用文化企业、社会力量来生产文化产品；而在文化产业发展的上游，某些重大文化产品的研发和创作需要用政府公共文化建设和支持文化精品创作。“十三五”时期，在四川省文化建设中，必须要进一步关注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寻找融合的最佳切入点，探索更多的公共文化建设和文化产业融合发展的路径，建立融合机制。通过文化产业文化事业的相互融合，互促互进，整体提升文化消费品位，以寓教于乐的方式渗透到群众生活中，引导消费取向、消费偏好，扩大消费人口，开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互为支撑、共赢发展的良好局面。

## （六）高度关注文化体制机制改革及文化治理能力提升问题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提升中国的文化软实力，建设现代文化强国，需要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方式促进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文化的发展要打破一些不合理体制机制的束缚和过渡性制度安排的约束，以世界眼光和历史视角来重新规划下一步的改革方向；要多尊重文化创作的规律，减少不合理的行政干预，以此充分释放文化工作者的创造性和积极性，在真正意义上实现“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格局。四川省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提升文化治理能力需要进一步厘清政府与市场、企业、社会组织、个人的关系，进一步简政放权，把该管的事抓在手上管好，把不该管的事交给社会和企业；按照服务型政府要求，充分发挥政府在公共文化资源配置、管理协调中的主导作用，在产业发展方面的引导和服务作用；积极吸收、借鉴世界优秀管理理念，提高规划编制、项目策划、资金和资产管理水平。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科技等手段，不断提高政府效能；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文化建设，培育公益性文化类社会组织，发挥公民个人参与文化创造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 第二部分 现状分析

### 一、发展基础

“十二五”时期，是四川深入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持续推进“两个加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也是四川转变文化发展方式、加快建设文化强省的攻坚时期。四川省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中央决策部署，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改革创新，推动文化建设不断取得新成就。坚持用改革统领文化发展全局，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效检验发展成果，公共文化服务效

能不断提升，文艺精品创作活力不断释放，文化产业整体实力不断壮大，文化遗产保护力度不断增强，四川文化的影响力不断扩大，全省文化建设呈现出提质、增效、升级的良好态势，各项工作亮点突出、特色鲜明。

### （一）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取得历史性突破

四川省委、省政府以农村和基层为重点，坚持硬件和软件两手抓，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文化服务能力都得到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取得历史性突破。

——基本实现公共文化网络全覆盖。“十二五”以来，各级财政加大了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投入，省政府每年下拨 10 个亿用于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全省 400 个示范综合文化站建设启动，掀起了基层文化建设的热潮。成都在全国率先实现市、县、乡、村四级公共文化服务常年经费财政预算全覆盖，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公共文化财政分级预算保障机制。惠及全民的文化供给能力全面提升。以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为平台和抓手，促进了公共文化资源的共建共享。成都市创建示范区已完成实地验收，攀枝花市“大地书香新农村家园工程”、泸州市“泸县农民演艺网”已顺利通过国家验收。

——文化惠民成效显著。截至 2013 年 6 月底，全省已建成公共图书馆 188 个（其中省级 1 个，市州级 22 个，区县级 165 个）、文化馆 205 个（其中省级 1 个，市州级 21 个，区县级 183 个）、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 4596 个、文化共享工程各级支中心和基层服务点 5.2 万个。地市级“两馆”建设力度进一步加强，城乡基层文化设施网络得到进一步完善。基本实现了市州有“三馆”、区县有“两馆”、乡镇有文化站、村（社区）有文化室的目标，构建了覆盖城乡、星罗棋布的全国数量最大、战线最长、网点最多、服务人口众多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为百姓共享文化成果搭建了便利宽广的平台。

——免费开放超过预期。全省“两馆一站”全部实现无障碍、零门槛进入，公共空间设施场地全部免费开放，基本服务项目全部免费，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打造服务品牌，保障老百姓参与文化活动的基本权益。10 个省、市级数字图书馆建设顺利推进，乡镇、街道、社区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进展顺利。

——群众文化活动向全社会延伸。在我国规模最大、规格最高的中国艺术节“群星奖”中，四川省已有 7 个作品、5 个项目、5 个“群文之星”进入决赛阶

段比赛，入围数量居全国前列。2014年，四川省成功举办第四届全国新农村文化艺术展演，集中展现了全国新农村文化建设中取得的新成就、新气象、新风尚。四川省打造的“农民工文化建设多部门合作实践”成为国家农民工文化示范项目获文化部表彰。宜宾“一馆一团一车一品”，解决了基层文化活动阵地缺失问题，老百姓足不出户享受了“文化大餐”；四川省独创的牧民新村文化室和流动文化服务设施纳入全省富民安康工程，甘孜州、阿坝州、木里藏区完成1238个牧民定居点文化室建设，为牧民定居点文化活动室配送了404套价值1414万元的文化设备，牧民定居点文化室成为农牧民学习“充电”、提升“智力”的好去处。在“春雨工程”全国文化志愿者边疆行活动中，四川省在全国首创实施的“四川文化藏区行——四进十大”文化惠民系列活动覆盖藏区20多个县425个乡镇，3000多个村的村民在家门口就能欣赏到优秀的文艺节目，在藏区切实推进文化惠民，发挥了文化引领藏区发展的功能，有力推动民族地区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在乡村院坝推进中，涌现了一批具有特色亮点的乡村院坝文化典型。

总体来说，2013年，四川省公共文化服务综合指数排名全国第四，公共文化投入进步指数全国第一。

## （二）文化体制改革与创新得到全面深入

“十二五”以来，四川省通过培育发展文化市场主体，创新文化事业单位运行机制，推进经营性事业单位转企改制，改革文化宏观管理体制，增强了四川省文化发展的活力。2014年出台的《四川省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更是将四川省文化体制改革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度。

——文化微观管理体制逐渐理顺。国有文艺院团改革任务如期顺利全面完成。全省63家国有文艺院团，共转企改制22家（其中省级2家，市级18家，县级2家）；划转4家（其中省级2家，市级2家）；撤销34家（其中市级7家，县级27家）；保留3家（民族地区三州院团）。顺利推进了四川文艺音像出版社和《银幕内外》杂志、四川文物总店等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企改制，组建了四川博文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省级文化事业单位运行机制科学、合理，在促进文化事业和产业发展上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文化宏观管理体制不断完善。全面完成全省综合执法改革任务，综合执法改革任务按时全面完成，全省21个市（州）183个县（区、市）全部建立综

综合执法机构并挂牌运行，执法编制由改革前的 1031 个增至 2091 个，11 个市（州）74 个县（区、市）综合执法机构领导高配为副局级，综合执法机构和人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政府信息公开不断深化。创新改版《四川文化》期刊、“四川文化信息网”、“四川灾后文物抢救保护工程网”，“羌族文化信息网”正式开通。文化厅政府网站连续名列省直单位政府网站绩效评估前 10 名。加强了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文化专项资金使用、国有资产处置和艺术生产、文化活动重点项目等与文化部门职能密切相关、公众关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动适应新形势下政府信息公开的现实需要。全面完成省、市、县三级共 160 个公共图书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建设，公共图书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实现 100%覆盖。

——审批服务效能明显提高。对已经取消、下放、转变方式的行政审批项目加强后续监管，巩固行政审批清理成果，优化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对文化审批项目设立与变更开展现场政策咨询与解答，注重加强行政指导，推进审批服务向基层延伸。积极稳妥地开展文化市场审批系统试点工作，努力实现审批部门和执法机构的信息沟通与共享。推行“一个窗口对外”、“一条龙服务”等便民措施，坚持“两集中、两到位”，确保了审批事项和工作人员到位率。

### （三）四川作为西部文化产业高地的地位日益突显

“十二五”以来，四川省重点围绕“建设西部文化产业高地，打造特色文化品牌，打造藏羌彝文化走廊，发展巴蜀文化产业圈，培育各类文化产品和要素市场，实施文化产业重点项目”等方面，不断推进文化产业发展，文化产业日渐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文化产业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得到增强。

——西部文化产业高地加快形成。“十二五”以来，全省文化产业以年均超过 20%的速度增长，文化产业的经济份额不断扩大。全省文化系统文化产业增加值 452 亿元，较 2012 年增长 33%以上。在 2013 年公布的中国省市文化产业发展综合指数中，四川名列全国第九，位列中西部第一。

——文化产业品牌项目优势突出。已有九寨沟演艺、德阳杂技、自贡灯贸、青神竹编、绵竹年画等一大批四川文化产业品牌，特别是在当代艺术品、网络音乐、网络游戏等新兴文化领域也涌现出了一批四川特色文化产品，动漫游戏业、创意设计业已成为文化产业的亮点，四川文化消费节、国际非遗节、凉山火把

节、热波音乐节等一大批品牌文化节庆活动成为汇聚人流、资金流、物流和文化流的重要载体。

——藏羌彝文化走廊建设创新显著。藏羌彝文化产业走廊已进入《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和《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已规划核心区域和辐射区域文化产业项目 40 余个，总投资超过 70 亿元。通过《2013 年四川省文化产业招商引资项目推荐册》和《重点文化产品宣传推介册》，150 个项目形成合作意向。中国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会我省共推介文化产业项目 71 个，现场签约 13 个，签约金额 94.2 亿元。

——各类文化产品丰富和要素市场繁荣。截止 2013 年，全省共有文化市场经营单位 17565 家，经营收入 230 亿元。小微文化企业达到 17560 余家。2014 年 10 月四川省成功举办了首届文化产业项目交易会。全省文化市场服务业总体保持稳步发展态势，农村文化市场发展空间广阔，城乡文化市场不断繁荣。五是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建设成效显著，全省已规划形成了 25 个区域特色文化产业集聚区，1 个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44 个省级以上文化产业示范基地，1 个国家动漫游戏产业振兴基地的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建设格局，东郊记忆（原东区音乐公园）、嘉州画卷、东坡宋城等重大项目的实施成为我省文化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

#### （四）文化产品创作生产能力不断提升

“十二五”以来，省直及各市州文艺院团共计新创和修改剧目 40 余台，新创和修改舞蹈、曲艺类节目 100 余个。数量和质量都逐年增加，并多次荣获国家级重大艺术类赛事奖项。全省美术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巴蜀画派影响日益增大。“振兴川剧”工程取得新一阶段成效。全省艺术创作生产工作迈上一个新台阶。

——“振兴川剧”工程取得新一阶段成效。创作出如话剧《第 29 棵树》、《寻找菊美多吉》、金钱板剧《车耀先》、川剧《咱们的牛校长》、《文建明》、舞剧《红军花》《川茶铺子》、舞蹈《凤悲鸣》、杂技《高椅》等广受欢迎的一批优秀剧（节）目。“十二五”以来，四川省先后有 10 多台优秀川剧剧目荣获中国艺术节大奖、文化部文华大奖、文华新剧目奖、中宣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等全国大奖。与此同时，川剧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学历教育和在职培训齐头并进，为川剧传承与发展提供人才支撑，涌现了一大批川剧舞台表演领军人物。在迄今为止

的 25 届梅花奖评选中，四川省川剧演员共有 18 人获“梅花奖”，其中 4 人获“二度梅”。同时川剧的经济效益不断显现。省川剧院驻场演出的旅游川剧《芙蓉国粹》常年盛演，年订单量超过 300 场，足迹早已经遍布全国各地和欧美等国。成都市川剧院与德阳杂技团共同打造的《川剧秀》从上马之初就采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模式进行运作，首轮公演 14 天，接待中外游客近 6000 人。

——扶持巴蜀画派成效显著。国营民办美术机构并举，四川省文化中心、四川诗书画院美术馆等省级项目不断推进，文化部批准在成都国际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园设立“中国书法馆”，“中国国家画院书法篆刻院创作成都基地”挂牌；同时，民办美术馆、画院、画廊大量涌现。浓园国际艺术村、三圣乡画家村等已形成美术创作群落，其中仅浓园就聚集了 200 余位油画、雕塑、书画和摄影等艺术家，每年吸引全国逾 10 万人，带动书画、展览、拍卖等相关产业实现亿元产值，成为西部最大艺术原创基地。

#### （五）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体系不断完善

——灾后文物抢救保护成绩显著。“5·12”汶川地震后，全省 39 个重灾县 245 项灾后文物抢救保护项目全面完成，都江堰伏龙观、都江堰二王庙、梓潼七曲山大庙等古建筑群灾后文物抢救保护重点工程先后受到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家文物局表彰奖励；“4·20”芦山强烈地震文物灾情调查统计、灾害损失评估、应急抢险等前期工作全面结束，《“4·20”芦山强烈地震灾后文物抢救保护修复专项规划》编制完成。世界文化遗产申报管理工作深入推进，4 处文化遗产成功列入更新的《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基本建设中的文物抢救保护工作持续加强，累计完成考古发掘面积近 10 万平方米，抢救保护文物万余件，先后 13 次获“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殊荣。

——大遗址保护工作稳步推进。保护机构建设进一步强化，省政府与国家文物局于 2011 年共同下发了《关于成立大遗址保护成都片区共建合作委员会的通知》，成都市、广汉市、邛崃市相继成立大遗址保护地方领导机构，建立了大遗址保护相关机制。文物保护规划编制工作扎实开展，考古研究工作扎实开展，《成都平原史前城址群“十二五”考古工作计划》编制完成，三星堆遗址航拍、测绘、调查、勘探、发掘等工作有序推进；新津宝墩遗址内城北部、外城西南部考古发掘和遗址内环境考古工作以及邛崃邛窑遗址部分台地范围的钻探确认、大邑盐店

古城址古城墙的考古勘探试掘等工作有序开展。以四川茶马古道保护建设工作为重点，一批古道、古遗址、古城址、古建筑、古墓葬等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维修保护工程正加紧规划；茶马古道资源调查等前期工作基本完成，保护规划正在编制。

——重点文物保护考古工作成效显著。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成果丰硕，共调查登记不可移动文物 65231 处，其中新发现文物 51836 处（数量位居全国第三）。省政府核定公布 484 处第八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四川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数量达 1062 处。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四川 102 处不可移动文物位列其中，我省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数量达 230 处（数量位居全国第五）。累计完成 140 余处“国保”和“省保”文物保护规划及文物维修保护方案，启动或完成 80 余处“国保”和“省保”维修保护工程。其中“桃坪羌寨灾后文物抢救保护工程”被评为“全国 2011 年度十大文物维修工程”。以三星堆遗址工作站为依托的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考古整理基地前期准备工作顺利进行，土地划拨工作顺利完成。

——博物馆体系日臻完善。全省拥有博物馆纪念馆 236 座，其中民办博物馆 76 座；拥有国家一级博物馆 7 座，二级博物馆 7 座，三级博物馆 18 座，门类丰富、特色鲜明、分布广泛的博物馆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博物馆陈列展览水平不断提高。四川博物院陈列改展进展顺利，积极开展少儿博物馆筹备工作。成都博物馆（成都·中国皮影博物馆）新馆土建、展陈、安保、消防等建设工作扎实开展。成都全国民办博物馆发展示范城市，成都市登记注册博物馆 109 座，其中民办博物馆 68 座，门类更加丰富、特色更加鲜明、分布更加广泛的民办博物馆发展格局逐渐形成，“一中心三聚落”建设工作加快推进。部分市（州）博物馆新建、改扩建项目纳入全国地市级公共文化设施建设项目储备库。全面完成纳入“5·12”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的“5·12”汶川地震纪念馆以及汶川映秀震中地震遗址纪念地、绵竹汉旺工业遗址纪念地、都江堰虹口深溪沟地震遗址遗迹纪念地建设任务，“一馆三地”全部实现向公众开放。

——文物资源广泛融入社会。以文物资源为依托的文化节庆活动亮点纷呈，“成都大庙会”、“成都金沙太阳节”、“成都杜甫草堂诗圣文化节”等文化旅游精品，极大地丰富了人民群众的假日文化生活。邓小平故居、朱德故居、陈毅故居、泸定桥、红军长征线路等革命纪念地保护建设和红色旅游建设取得突出成效。国

家级历史文化名城、名街数量不断增加，凉山州会理县被国务院公布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省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数量达到 8 座），泸州尧坝古街、成都市大邑县新场古镇上下正街先后被评为“中国历史文化名街”。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中文物保护单位保护管理力度不断加大。文物交流合作更加深入，《神秘北纬 30 度线—古蜀文明秘宝展》台湾巡展反响强烈，配合中国文物交流中心在日本举行的《中华大文明展》影响广泛，四川文化的影响力和吸引力进一步提升。利用中国文化遗产日和“5·18”国际博物馆日等重要活动，普及全社会的文化遗产知识，促进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意识深入人心。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进一步加强。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目标责任制，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投入机制。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原真性保护、传承性保护和产业性保护，特别是传承人保护，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生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建立健全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建档制度和代表性传承人认定制度，编制非物质文化遗产分布图集，分级建立和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体系。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园区），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加快文化生态保护试验区、市（州）“非遗”展示中心和重点县“非遗”博物馆（传习所）和成都国际性“非遗之都”建设。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意识。加大古籍保护工作力度，216 种古籍入选国家级珍贵古籍名录，成都图书馆等六家单位成为国家级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第一批四川省珍贵古籍名录》编印出版，收录省级珍贵古籍 373 部。

#### （六）灾后精神文化家园构建工作取得突破

紧紧把握物质家园重建与精神家园重建并重原则，加大灾后基层阵地建设和文化教育投入，加强农村文化阵地建设，大力推动乡村文化产业发展，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努力构建灾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为加快建设四川灾后美好新家园提供了强大的精神动力。同时，积极探索新型灾后重建模式，芦山地震发生之后，文化厅与旅游局，在汶川 5·12 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的经验基础上，结合党中央国务院的战略部署，按照以人为本、尊重自然、统筹兼顾、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的科学重建要求，经过多次研究，创新性地提出了“国家生态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试验区”概念，成为芦山灾后重建规划的突出亮点。通过试验区的建设使地震灾区



在产业融合机制、融合发展路径等方面先行先试,推进了城镇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乡村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生态景区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以及线路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为全国的社会经济发展探索出一条绿色融合发展之路。

## 二、存在的问题

“十二五”时期,在全省各级文化部门的努力下,四川省文化改革与发展呈现出良好的局面,但依然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一)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投入不足,区域及城乡文化发展不平衡

由于对基层公共文化经费投入缺少硬性指标,四川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仍存在盲区,主要体现在政府财政支持力度不足、法制化保障缺失、投资主体及渠道单一、缺少科学有效的评估性保障等。具体表现在:一是公共文化服务投入保障机制仍不健全,“十二五”规划中一些项目由于资金不到位,至今仍未实施。二是存在重“硬件”轻“软件”、重建设轻管理的倾向,投入大量的资金搞基础设施建设,建成后疏于管理,公共文化设施利用率低,特别是基层文化设施远远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边建设边流失的情况时有发生。三是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不足,资源总量偏少、质量不高,大量文化资源集中在成都等中心城市,民族地区和基层、农村公共文化基础设施陈旧,设备落后。农民工、留守儿童、老人、青少年等特殊群体亟需的公共文化产品缺乏严重。

### (二) 文化艺术创作生产经费投入不足、人才断层,激励机制缺乏

一是用于全省艺术创作的经费投入,对文化艺术建设的重视程度、硬件建设方面,四川省远远滞后于全国平均水平,并且落后于西部的贵州、云南等省份。二是舞台艺术人才青黄不接,各专业人才门类不齐,人员结构断档严重,编导演人才尤为匮乏。三是院团设施简陋落后,一团一场的政策落实困难,特别是基层院团,更是困难重重,改制后的院团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步伐缓慢,国家的扶持政策落实不到位,改制院团生存举步维艰,缺乏相应激励机制。

### (三) 传统文化与现代科技、与现代传播方式结合不够

四川省传统文化建设仍然停留在较为原始的阶段,文化产业化意识薄弱,一方面缺少采用高新技术高科技手段改造提升传统文化事业及文化产业,另一方面也缺乏运用电子出版、数字影视、网络传输等现代技术促进传统文化的传播扩大

影响力，使得四川大量的优秀传统文化资源和文化产品“待字闺中”，文化“走出去”尚处于初级阶段。

#### **（四）特色文化资源优势缺乏转化为文化产业优势的途径**

当前四川省文化政策缺位，对文化产业发展的扶持、引导和规范作用有限，包括产业组织政策、财政税收政策、分配激励政策和文化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等政策有待完善；文化产业投资体制建设滞后，产业的融资渠道有限；文化产业建设集群化发展尚起步，大产业链整合及规模化效应不明显。此类种种问题导致四川文化产业的竞争力还不强、贡献率还不高，展现四川特色和巴蜀气派的文化精品力作还不多、市场开发仍不足。

#### **（五）文化对外贸易体制机制不健全，文化出口企业实力不强**

文化产业现存的多头管理现象，导致对文化出口企业难以进行有效数据统计、现状分析、统筹规划。比如文化出口企业中，动漫游戏的生产和发行都主要归广电和新闻出版管理，创意设计产业和中小企业归经信委，只有演艺娱乐产业明确由文化部门管理。文化厅作为文化贸易主管部门，无法单方面协调外事、海关、税收、融资等，为出口企业提供相关政策支撑。由于地缘因素，暂时无法仿效北京、上海，在保税区建立文化贸易基地，享受政策优惠，形成集聚效应。同时，政府扶持资金分散，省级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大多用于支持国有或改制企业，对民营企业支持很少。而四川省文化出口的90%的主体和贸易收入来自民营企业。现阶段，只有文化厅的产业品牌资金中的一部分可安排用于奖励或补助民营企业文化出口。2012年这笔仅180万元，与上海1700万/年的扶持文化贸易专项资金相比，资金少，杠杆效益严重不足，无法对产品出口形成有效激励。文化出口企业实力不强。四川省文化企业主要面向国内市场，“走出去”和贸易促发展意识不强，缺乏自主知识产权的“外向型”产品，缺乏国际化人才队伍。

#### **（六）“十二五”规划编制方面存在的问题**

一是在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上，比较重视“硬件”建设的外在形式和规模，强调政府投入的重要性，但是忽视“软件”和内容建设、贪大求洋的问题客观存在，出现公共文化服务“软件”上不去的问题。二是在文化艺术服务上，节庆晚会

演出数量较多，真正面向群众的艺术精品力作创作力度不够，规划中确定的四川艺术节、四川少数民族艺术节、巴蜀艺术节、天府会唱节、四川农民艺术节等重大文化艺术活动组织工作滞后，将影响规划目标的落实。三是规划的项目策划上存在盲目性，“十二五”规划中提出了6大类40余项重要文化活动项目，涉及群众文化、文化产业、文艺创作、文化遗产、文化交流等方面，许多活动明显缺乏主体，至今都没有启动。在重点文化产业项目中，规划了14个各类产业综合功能区、产业园区、基地（公园）等。在市州的文化规划中，也存在脱离实际制定文化产业占GDP的比例，要求年均文化产业增加值达到33%；存在盲目组建“现代传媒集团”、“建设数字业务平台”、“建设物流中心”，甚至在上亿元规模的文化企业都几乎没有的情况下，提出培育“双百亿”文化企业的规划目标等等。

### 三、发展机遇

#### （一）四川正处于“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两大国家战略的重要端口

“一带一路”战略是站在新的历史时期和全球化背景下，以历史文化符号为纽带，推动我国参与构建欧亚战略新格局的百年工程，是我国建立、发展与沿线国家及地区之间战略合作关系的重要载体和桥梁，其涵盖地域范围和经济规模之大、内外部经济社会关系之复杂在世界区域经济中首屈一指，涉及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外交的诸多领域。“长江经济带”拥有我国最广阔的腹地和发展空间，是我国今后15年经济增长潜力最大的地区，应该成为世界上可开发规模最大、影响范围最广的内河经济带。其中“一带一路”战略是中央工作的重中之重，据悉“一带一路”战略整体方案于今年10月过国务院常务会，有望下半年报政治局常委会后正式出台。目前，全国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都相继开始思考、布局如何融入该战略体系，获得新的发展机遇。

四川省地处“一带一路”和“长江流域经济带”战略大通道的内陆端口，地位特殊，内涵丰富。在四川省文化建设中，及时启动以文化为先导的两大战略研究，有助于四川省融入国家战略，确立双百年目标，加快转型崛起新步伐；有助于四川省联动长江经济带重点区域打通开放任脉，培育开放型经济，形成内陆开放大格局。

#### （二）四川正处于深入实施“两化”互动、统筹城乡总体战略的攻坚时期

深入实施“两化”互动、统筹城乡总体战略要求在文化上求品位，着眼于四

川长远发展和现代化全局，必须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坚持把文化作为“两化”互动、统筹城乡的思想先导和内生动力，不断提升文化生产力、竞争力、凝聚力和辐射力；必须要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大力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加快城镇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文化产业成为支柱性产业，坚持用文化力量驱动新型工业化、用文化特色彰显新型城镇化、用文化创意振兴农业现代化、用文化纽带促进城乡一体化，为推动四川跨越发展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动力。四川要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深入实施“两化”互动、统筹城乡总体战略，就必须加快推动文化建设，锐意创新、因地制宜，构筑起与“两化”互动、统筹城乡总体战略相适宜的文化支撑体系。

### （三）四川正处于“藏羌彝文化产业走廊”的核心区

中共四川省委十届三次全会提出了推进“三大发展战略”、实现“两个跨越”的宏伟目标，特别强调要大力推进藏区和彝区跨越式发展，建设以“藏羌彝文化走廊”为核心区域的民族文化产业带。中央第五次西藏工作会议对于推进藏区实现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做出了战略部署，要求切实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藏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推进基本文化设施建设，提高精神文化产品供给能力，丰富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为发展藏羌彝地区文化产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和坚实的政策保障。

四川省是全国唯一的羌族聚集区、最大的彝族聚集区、康藏核心区，是国家藏羌彝文化走廊中唯一包含藏、羌、彝三个民族聚集区的省份。藏羌彝文化产业走廊（四川区域）历史悠久，民族文化资源富集，历史文化遗存丰富，民族文化形态多样，在我国民族文化格局中具有独特地位和特殊价值。

### （四）四川正处于国家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关键时期

西部大开发的第一个十年，全国经济增长格局发生显著变化，增长速度由东部领跑转向西部领先。新的十年，随着国家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中央支持力度的加大和西部后发优势的快速释放必将延续这种发展态势，西部地区已迎来加快发展的黄金时段。过去十年西部大开发的快速发展使四川站上新的发展起点，在新一轮西部大开发中，四川更迎来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在国家“双百年”战略目标下，必将进一步加大对西部大开发的政策倾斜，而文化领域作为国家全方位改革的一个重要方面，中央必将出台系列相关改革和扶持政策推动西部

地区的文化建设，以满足西部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引领西部经济发展和文化交流。四川已提出“建设与西部经济发展高地相适应的文化强省”的战略目标，在文化建设的“十三五”时期，四川省要善于把握西部大开发的大背景，审时度势，加快推进“文化强省”的建设。

### 第三部分 发展思路

####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总体要求，深刻把握国家文化的核心要素与重点任务，结合四川省文化发展阶段与特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坚持政府主导，加强统筹协调，突出文化治理，依法治文、以文化人，加快推进文化体制机制改革，完善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探索创新文化事业文化产业融合发展的新模式，加强对文化产品创作生产的引导，大力推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更加深入人心，努力提高四川人民的文化创造能力，充分兑现各项文化资源价值，充分释放文化的凝聚功能、激励功能、引领功能、辐射功能，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不断发挥文化在城市经济、社会、产业、环境等多方面的积极作用，不断激发城市潜力、增强文化软实力和城市综合竞争力，为富民强省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文化支撑。

#### 二、发展原则

以人为本、保障民生。着眼于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努力提高公民文明素质，加快提升公民幸福指数，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坚持全民参与，充分尊重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最大限度激发全社会参与文化建设的热情与文化创造活力。

依法治文、以文化人。培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进一步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开展文化建设领域的各项工作，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健全文化系统依法决策机制，推动法治文艺创作繁荣发展，丰富法治文化产品，不断增强全民法治意识、法治观念、法治思维，让契约精神、规则意识、公序良俗在人民群众心里不断深入，形成自觉。

创意引领、跨界融合。深度开发、锐意创新，打破行业和区域壁垒，促进文

化资源与现代消费需求有效对接,构建文化产业文化事业融合发展的新格局,有效拓展文化产业发展路径,有效激发文化事业发展活力。加快文化产业与旅游、设计等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引导新型文化产业发展,提升产品品质,丰富产品形态,延伸产业链条,拓展文化产业发展空间,实现文化产业经济突破。

因地制宜、特色发展。立足特色文化资源和区域功能定位,发挥比较优势,特别要发挥四川藏羌彝等民族文化资源优势,明确发展重点,把文化资源优势转变为产业优势,构建具有鲜明区域和民族特色的文化产业体系,打造一批特色文化乡镇,保护传承乡村文化生态,促进区域文化多样化、差异化发展。

传承创新、大气开放。以“继承传统、创造传说、留下遗产”为宗旨,梳理文化脉络,挖掘四川各类文化资源,盘活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设计文化精品,物化特色文化资源,建设文化载体;以“开放与合作”主题,构筑大数据时代和高铁时代下的文化高地、促进文化交流,推动古巴蜀文化、三国文化等四川特色历史传统文化产业化、市场化和国际化。

### 三、发展目标

通过改革创新,到2020年,四川文化建设取得新的全面进步,文化发展环境更加优化,文化创造力显著提高,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有利于文化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逐步健全,建立起与全面小康社会相适应的文化发展格局,文化强省建设的各项主要任务和重要指标基本完成,文化对产业的贡献率明显提升、文化开放程度明显提高、精品文化产品不断涌现,文化事业整体水平和文化产业综合实力走在全国前列,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文化产业支撑体系、文化理论创新体系建设上实现跨越,成为在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文化示范区域,形成与四川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文化发展新格局,建成与西部经济发展高地相适应的文化强省。

——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日趋完善。文化事业全面繁荣,惠及全民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立,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社会化逐步实现,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得到切实保障,幸福指数明显提升。文化阵地覆盖面、文化资源利用率、文化科技含量、文化服务能力、群众满意率等重要指标显著提升。

——文化产业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大幅提升。全省文化产业增加值占生产

总值的比重达到6%以上，整体实力和竞争力显著提升，成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文化产业与旅游等相关产业更加和谐融合发展，文化产业投融资体系逐步成熟完善。争取到2020年，全省文化部门管理的文化产业增加值比2015年翻一番。

——文化艺术产品创作持续繁荣。不断创新文艺管理机制，鼓励原创性生产和新兴艺术形式，传承创新传统文化艺术产品，推出一批展示时代风貌、体现中国气派、巴蜀风格的精品力作。各类文化活动丰富多彩，演出市场持续繁荣。

——文化传承与创新工作迈上新台阶。形成较为完善的文化遗产保护体系，世界文化遗产申报工作取得重要突破，文化遗产得到全面保护与有效传承，合理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有步骤、有计划地实施未来文化遗产建设工程，未来文化遗产建设意义深入人心。

——国内外文化交流与合作深入发展。文化交流渠道进一步拓展，内容进一步丰富，机制进一步创新，在推动文化交流进入境外主流社会上取得新突破，在推进文化对外贸易上取得新进展，文化形象大幅提升。

——文化人才发展环境不断优化。高层次文化人才队伍发展壮大，基层文化队伍结构明显改善，人才培养、使用、激励机制更加科学，文化发展人才高地优势逐步显现，结构合理、梯次清晰、门类较为齐全的高素质文化人才队伍逐步建立。

——文化体制机制改革向纵深发展。争取到2020年全面完成《四川省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各项改革任务，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科学有效的宏观文化管理体制、富有效率的微观运行机制，文化生产力进一步解放和发展，文化发展活力显著增强。

## 第四部分 主要任务

### 一、精神构筑——推进新常态下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构建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大力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和核心价值观，加快构建充分反映中国特色、民族特性、时代特征的价值体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从战略高度阐明了核心价值体系对于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性，为中华文化的传承与创新指明了前进方向。

#### （一）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

敬业、诚信、友善，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党的十八大从国家、社会和公民三个层面概括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价值目标、价值取向和价值准则。这三个“倡导”，勾绘出一个国家的价值内核、一个社会的共同理想、亿万国民的精神家园，在全社会激发起强烈的共鸣。认真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思想精华和道德精髓，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深入挖掘和阐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的时代价值，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为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源泉，激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强大精神力量。要处理好继承和创造性发展的关系，重点做好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 （二）培育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

在依法治国大背景下，四川省“十三五”时期，文化建设必须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为基本前提，以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理论支撑，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价值取向，以建设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为核心内容，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思想底蕴，培育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文化体制改革必须要与法治精神结合起来，主动顺应从办文化到管文化的转变，依法科学界定和全面履行政府主管文化部门的职责，要把合法作为行政的第一要义。以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为重点，将道德教育与法治教育相融合，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汲取礼法相依、崇德向善、正心修身的历史智慧，为依法治国、依纪依规管党治党提供文化营养。文化建设与加快地方文化立法进程结合起来，加强文化立法调研，跟踪了解现行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认真梳理思路，推进重点立法工作。文化建设与加强法治宣传教育结合起来，要在文化系统广泛开展各种形式的普法教育，引导干部职工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秉承“依法治文”理念，把弘扬法治精神、建设法治文化作为重要责任和使命，努力在公共文化服务的制度设计、活动开展、项目实施过程中培育和弘扬法治文化，提供更多的法治文化公共产品、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引导各类创作主体推出更多法治题材的文艺作品，通过产业政策和市场调控，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丰富法治文化产品，推动法治文艺创作繁荣发展。

## （三）继承和发扬伟大抗震救灾精神

抗震救灾和灾后重建，既是战胜灾难、重整河山、再造家园的改造客观世界的过程，也是坚定理想信念、升华道德情操、提振精神力量的改造主观世界的过



程。在举国同心、共渡难关的伟大实践中，千百万四川人民用感天动地的行动、可歌可泣的壮举，倾力参与铸就了“万众一心、众志成城，不畏艰险、百折不挠，以人为本、尊重科学”的伟大抗震救灾精神。这是时代精神与民族精神的新的结晶，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的集中体现与生动展示。伟大的抗震救灾精神铸就了川人的精神品格和时代风貌，使四川人民的外在形象更加丰满、精神内涵更为丰富。继承和弘扬伟大抗震救灾精神，使之转化为自强不息、感恩奋进的精神力量，内化为全省人民的文化自觉，丰满四川人民的价值体系。

#### **（四）传承和创新四川优秀传统文化**

四川省历史底蕴深厚，文化资源丰富，各类节庆习俗、民间传说、名人古迹璨若星辰，很多与此相关的文化积淀已经成为了当代的物质或非物质文化遗产，也有很多此类文化遗产正在甚至已经走向消亡。以“继承传统、创造传说、留下遗产”为宗旨，系统梳理文化脉络，盘活各类四川优秀传统文化资源，精准提炼文化元素，凝聚文化核心价值，设计文化精品，建设文化载体，构筑优秀传统文化价值体系，在弘扬四川优秀传统文化，构筑新时期四川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的同时，为未来留下文化遗产，主要涉及书籍编撰、习俗传承创新、表现物建设，以及影视、摄影、音乐、书法、绘画等各种文艺表现形式的创作。从而使四川的优势传统文化以及以此为主体而衍生的文化遗产源远流长、长盛不衰，在继承弘扬四川传统优秀文化、保护拯救濒危历史文化遗产、建设未来文化遗产等方面发挥积极的作用。

### **二、民生保障——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 **（一）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

——建立四川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标准。加强顶层设计，结合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指标，以群众的基本文化需求为导向，围绕看电视、听广播、读书看报、进行公共文化鉴赏、参加公共文化活动等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根据四川省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供给能力，明确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内容、种类、数量和水平，以及应具备的公共文化服务基本条件和各级政府的保障支出责任，建立四川省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标准。

——提升公共文化设施和服务标准化水平。按照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标准，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同步提升现有城乡文化设施和服务的标准化水平。

确保到 2020 年实现四川省所有公共文化设施均达到基本标准要求。进一步制定村（社区）综合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标准，统筹建设集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技普及、普法教育、体育健身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坚持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并重，健全公共文化设施运行管理和服务标准，规范各级各类公共文化机构服务项目和服务流程。

——建立以效能为导向的公共文化绩效考核机制。树立以效能为导向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理念，建立“规划—预算—投入—产出—评估”的文化事业费管理考核评价办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创建国家公共文化示范区、评选全国文化先进县、开展公共文化机构评估定级、组织重大群众文化活动和实施重大惠民工程等工作中，加大效能指标的设计，引导地方政府和公共文化单位把精力放到提升服务效益上来。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水平。建立政府投资决策咨询制度，对于大型公共文化设施项目、重大文化惠民工程在规划、建设之前，必须经过咨询、公示和听证程序，避免决策失误。推行以人为本、公众参与的绩效管理。强化公众对政府文化行政的监督责任，以群众文化需求为导向，研究制定群众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指标，建立和完善“第三方评估”制度，加大群众满意度测评方式的应用。运用信息化技术提高政府文化行政绩效。加强政府信息化建设，为公众提供公共文化讯息，开发网上公共服务系统，实现公共文化服务的简便、透明和高效。

## （二）促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

——加快实现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研究制定“两化互动”、新型城镇化进程中公共文化服务城乡一体化的相关政策，把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新型城镇化、新农村建设规划。提升城市公共文化设施，科学规划社区公共文化设施，加强乡村基层文化设施建设。继续实施全国地市级公共文化设施建设规划，力争更多已纳入规划的项目开工建设。加快藏区、乌蒙山片区、秦巴山区县级文化馆、图书馆建设。积极推进省级示范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试点建设“乡村文化院坝”、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农民工文化驿站”、“留守儿童文化之家”等新型文化阵地。建立公共文化服务城乡联动机制，推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农家书屋图书等由图书馆系统统一配送，实现城乡公共文化机构运行一体化。大力开展流动服务和数字服务，打通公共文化服务

“最后一公里”。深入开展“种文化”活动，大力培育农村文化队伍，扶持农民自办文化，提高农村文化自我发展能力。推进城乡共建“结对子、种文化”，加强城市对农村文化建设的帮扶，形成常态化工作机制。加大对民间文化艺术的扶持力度，增强农村基层文化活力，促进城乡文化交流。加快农村文化志愿者队伍建设，发动和引导大学毕业生、退休文艺工作者参加公共文化志愿者服务活动，同时制定出相应的奖励和激励政策。

——提升老少边穷地区文化服务水平。全面普查调研，明确老少边穷地区的公共文化服务和资源缺口，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性和示范性作用，通过增加专项资金、转移支付等手段，增加对民族地区、贫困地区等特殊地区的文化设施建设和文化惠民工程的专项补助，促进公共文化资源的合理配置。以数字文化设施、群众文化广场、乡土人才培养、流动文化服务、农村留守儿童文化帮扶为重点，按照文化精准扶贫要求，集中实施一批文化扶贫项目。支持贫困地区挖掘、开发、利用特色文化资源，在保持原有文化连贯性的基础上注入新的内涵，发展联系紧密的文化产业，让特色文化成为培育特色乡镇、城镇的引导性社会力量，促进地方经济文化公共发展。

——保障特殊群体基本文化权益。坚持普惠与特惠相结合，完善面向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农民工、农村留守儿童、生活困难群众的公共文化设施和服务项目。深入实施文化低保工程，面向低保人群发放免费享受公共文化服务的文化低保卡。面向老年人、未成年人开展公益性文化艺术培训服务和演展活动。加强对残疾人文化艺术的扶持力度，公共文化服务机构要为残疾人提供无障碍设施。落实把农民工纳入城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政策要求，为农民工量身定制文化服务，切实把农民工的文化生活需求，转化为公共文化服务单位的服务内容，采用政府采购的方式为农民工配送图书、演出、展览，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等，建立农民工文化发展资金，政府以补贴的方式为农民工配送公共文化产品。

### （三）优化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方式。以科技创新为动力，重视文化与科技的结合，运用现代传播手段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围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重大科技需求，发挥文化和科技相互促进的作用，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专用装备、软件、系统的研发应用，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创新手段，提高服务效能。积极主动

应对新技术、新媒体造成的公共文化需求的多元化、网络化、虚拟化趋势，加大高新技术应用，认真研究网络公共服务、手机公共服务、移动公共服务等问题，促进公共文化服务的全域化和有效覆盖。统筹实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数字图书馆推广、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农村数字电影放映、数字农家书屋、全民数字阅读推广平台等项目，构建标准统一、覆盖城乡、互联互通、便捷高效的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网络。

——丰富优秀公共文化产品供给。大力扶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等题材的文艺作品创作生产。建立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和发展体系。将以川剧等为代表的四川传统艺术纳入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范围。汲取民族民间文化养分和精华，深入发掘其文化内涵和精神价值，创作体现当代精神、符合现代人审美方式、现代人娱乐方式的优秀作品。加强优秀文化艺术作品和出版物的普及推广工作，进一步做好四川省非物质文化遗产、高雅艺术下基层和送戏下乡等项目和优秀出版物推荐活动。

——繁荣群众文化活动。依托四川各类特色文化资源，实施基层特色文化品牌建设项目，支持特色文化品牌走出去，开展国际性交流。鼓励群众自办文化，支持成立各类群众文化团队。通过组织示范性展演等形式，为民间文化队伍提供展示交流的平台。引导广场文化活动健康、规范、有序开展。广泛开展四川特色的群众性节日民俗活动推进社区文化、校园文化、企业文化、军营文化、家庭文化建设，培育积极健康、多姿多彩的社会文化形态。

#### （四）促进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

——探索新型政府公共文化服务新型投入方式。创新财政投入方式，优化政府文化支出结构和资助方式。在政府加大对公益性文化事业投入的前提下，探索将财政投入以直接拨款为主转为购买服务、项目补贴、以奖代补、基金制等多种方式，建立健全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通过政府资金的引导作用，激发各类社会主体参与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的积极性。对社会资本投资具有重大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文化项目，采用陪同投入的方式，政府按一定比例进行陪同投入。建立公共文化服务政府采购目录，支持民营文化企业的产品和服务进入采购目录，逐步做到凡适合面向市场的基本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都从市场招标采购。

——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鼓励和扶持民间资本进入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对进入门槛较低的项目，可逐步向民营企业和民间组织开放，鼓励支持其参与；对兼具公益和经营特点、进入门槛较高的项目，可采取公办民办并举的供给模式；对需要扶持或不具备投资吸引力的项目，政府部门提供服务并加强保障。落实国家有关公益性文化捐赠减免税方面的有关政策法规，推动各类公共文化机构建立公开透明的社会捐赠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对捐赠人和捐赠单位的免税或奖励办法，鼓励社会力量以捐赠的方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鼓励剧场、电影院、实体书店、会展中心等开展公益文化讲座、展览展示、艺术鉴赏等活动，拓展综合性服务功能。鼓励民办博物馆发展，并将符合条件的民办博物馆纳入免费开放名单。

——培育和发展文化性非盈利组织。促进各种民间文化艺术团体、文化行业协会、文化基金会等的发展，鼓励成立文化基金会，扶持公共文化领域“第三部门”的发展，增加公益性和准公益性的社会文化服务机构，适当扩展其发展规模。鼓励社会各界向文化非盈利组织提供捐赠。

### 三、创新突破——切实提高文化产业总体实力和竞争力

#### （一）优化文化产业区域布局

继续优化四川省“十二五”文化改革发展规划，重点提出的“一核四带”的产业布局：突出巴蜀文化特色，优化文化产业区域布局，建设成都文化产业核心发展区，打造以红军长征路线、川陕革命根据地、伟人故里、将帅纪念园为核心发展区，打造以红军长征路线、川陕革命根据地、伟人故里、将帅纪念园为主要内容的红色文化产业带，以古巴蜀文化和三国文化为代表的历史文化产业带，以“藏羌彝文化走廊”为核心区域的民族文化产业带，以汶川特大地震恢复重建区为依托的重建文化产业带。在“一核四带”产业空间布局构筑中，重点推进特色文化之乡、特色文化小城镇培育工程，借助特色文化强化城镇个性；同时，要特别注重民族地区文化资源优势向文化产业优势的转化，在保留延续传统文化特色的基础上，注入新的文化内涵，构筑区域特色文化产业，实现隐性文化的生态唤醒，形成新的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

在“一核四带”空间布局的基础上，依托“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国家大战略，系统梳理四川省文化脉络中与此相关联的文化要素，并将其要素融入

“丝路经济带”和“长江经济带”建设空间载体，打造以联通丝路国家为主题的“丝路文化产业带”和联通长江流域城市为主题的“长江文化产业带”，构筑文化产业内外联动发展的大平台。筹划成立“丝路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推进四川优势文化产品和服务的输出。

## （二）丰富文化产业体系

构建结构合理、门类齐全、科技含量高、富有创意、竞争力强的现代文化产业体系。依据四川省文化产业发展基础，继续加快发展出版发行、印刷复制、影视、文化旅游和演艺娱乐产业、动漫游戏、创意设计产业等重点文化产业，提升整体实力。加快推进新型文化产业发展，主要包括特色文化产业、文化保护产业、文化创意产业、数字网络文化产业以及文化消费服务产业等的发展。探索建立文化产业与其它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新模式，从文化产业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出发，挖掘文化的价值溢出效应，充分兑现产业融合价值，积极推动文化与建筑、信息、制造、旅游、商贸、教育、体育、金融等相关产业的深度融合，延伸产业链条。

## （三）培育文化市场主体

支持组建大型民营文化产业投资集团，加快文化产业集聚园和区域性特色文化产业集群建设。出台政策措施，支持形成一批竞争力强、具有高成长性的旗舰企业集团，打造民营文化产业集聚园和区域性特色文化产业集群。着力扶持中小民营文化企业发展，培育“专、精、特、新”的中小文化企业优势群体。鼓励各类工艺美术师、非遗传承人等具有特殊技艺的文化人才创业，灵活创办工作室（设计、创意制作室）、民办机构、小微企业等，培训自主创业人员，提高创业能力和生产水平，帮助拓展市场空间，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小微文化企业项目，引导小微文化企业专业化分工、协作化生产和集约化生产。形成龙头企业与中小微企业良性互动发展的格局。

## （四）优化文化产业环境

加大对文化企业的扶持力度，扩大企业信贷抵押担保物范围，积极推广小额信贷、动产抵押、股权抵押、商标权抵押、应收账款质押等新型信贷产品。设立文化企业专项扶持资金，引导社会资本广泛参与文化产业项目建设，鼓励和引导

文化企业面向资本市场融资。培育信用担保、文化类无形资产评估、文化资产保险公估等文化金融服务机构，形成财政投入、银行信贷、企业投资、多渠道融资相结合的多渠道文化投融资机制。根据民营文化产业发展实际情况，建议由财政、文化等部门共同设立中小文化企业贷款贴息专项资金。设立创意设计孵化平台，借助国际、国内知名专家学者智慧，提升四川创意设计水平。构筑一批包括技术支撑、投资融资、研发设计、信息咨询、合作交流等功能的文化产业综合服务平台。筹划成立“丝路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深化文化产业与金融资本合作，推进四川优势文化产品和服务的输出。

### **（五）创新文化市场格局**

打造具有民族和地域特色的旅游演艺集聚区，鼓励开发新兴娱乐项目，促进民族文化市场和区域旅游市场深度融合发展；引导民族文化艺术品市场向品牌化、连锁化、规模化、专业化、特色化方向发展；统筹城乡文化市场布局，建设农牧区市场服务网点，培育和壮大农牧区文化市场；构建统一高效的文化市场监管队伍，加大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力度，建立具有视频监控、网络实时监控、即时取证功能的文化市场技术监管平台；加强藏羌彝文化旅游线路的市场统筹规划，完善市场配套设施建设，发展文化娱乐、出版印刷、音像制品、动漫产品、民族演艺、工艺美术品以及旅游纪念品市场经营网点，依托特色博物馆、非遗传习所、乡镇文化站、农牧家书屋等基础设施，建设生产销售服务网点，发展符合产业特点和地域特点生产经营模式，构建多样化、多层次的文化市场服务体系，增强市场服务能力。

### **（六）构建文化产业创新体系**

深入实施科技带动战略，加快推进文化与科技融合，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努力实现从规模数量扩张到质量效益提升的转变。一是健全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文化技术创新体系，培育一批特色鲜明、创新能力强的文化科技企业。二是鼓励文化企业和科研单位等设立文化产品研发中心，充分利用自有知识产权和品牌优势，向相关产业延伸发展，开发多种形式的衍生产品。三是依靠文化创新，改造传统文化产业，创新传统特色文化产品。四是构建四川特色文化传承创新科技支撑体系，形成以川剧舞台技术、巴蜀仿古建筑设计修缮、文物保护技术等为重点的文化科技支撑体系。

## 四、品牌塑造——大力繁荣文化艺术产品创作生产

### （一）强化创作生产引导

着眼于中国发展的主题主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结合“双百年”工程和“中国梦”的奋斗目标，全面准确地理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深刻内涵，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指导文艺创作，同时又用优秀的文艺作品传播和丰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牢牢把握推进依法治国给艺术工作创新发展带来的新契机，进一步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开展艺术创作领域的各项工作。建立健全重点文化项目创作生产扶持制度，认真做好重大选题规划，积极推动新闻、出版、文学艺术、广播影视等优秀文化产品的创作生产。积极推动原创性文化作品的产业化，建立以文化生产单位和个人为主体、以优秀文化作品市场化开发和传播为重点、以完备的产业链条为依托的文化创新机制。建立健全艺术生产论证体系、评估体系和激励机制，调动文艺生产单位和文艺工作者的积极性，激发文艺创作生产的活力。

### （二）繁荣文化艺术产品体系

系统梳理提炼四川文化的个性特征和文化符号，整合发掘四川历史文化和民族文化资源，深刻把握抗震救灾、城乡统筹、西部大开发等新时期孕育的具有时代特征的文化艺术创作题材，实施精品创作带动战略。坚持新型文化艺术产品创作与传统优秀文化艺术作品再创作相结合，重点规划一批有特色、经得起时间考验和广大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重点文学艺术创作作品。实施四川传统艺术文化产品创新工程，根据时代特点和人民群众审美新需求，以川剧等四川特色经典名作为重要载体，进行舞台和艺术平台再造，鼓励运用高新技术手段创新艺术样式，以激发经典作品生命力；同时，加强原创性作品的创作生产，充分激发文艺生产力。在推动文学、戏剧、音乐、美术、舞蹈、曲艺、杂技等各艺术门类创作全面繁荣的基础上，争取每年能打造出一批展示时代风貌、体现四川特色、具有市场潜力的文艺精品佳作。

### （三）构建文化艺术研究体系

推进四川特色的文化艺术研究体系建设，整合高校及社会研究力量，鼓励有条件的市县加强文化研究机构和队伍建设，扶持建立一批研究和学术水平高、特



色鲜明且具有一定示范意义的文化科技和艺术科学研究基地。立足文艺发展前沿，以内容创新、形式创新为重点，以四川传统文化艺术作品创新研究、四川特色文化资源提炼创作研究、四川文化艺术产品原创性研究等为重点，推进四川特色的文化艺术产品创作，并以文化艺术产品创作丰富文化艺术研究体系。加强基础理论研究，创新实际应用研究，以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研究、文化治理能力提升研究、促进民营文艺表演团体发展研究等课题为重点，力争推出一批在全国有影响的研究成果。加强对文艺评论、人才培养、市场培育、宣传推广等方面的学术研究，加强对四川濒危艺术品种的研究，抢救艺术资料，保护和传承好四川省稀有的艺术品种。

## 五、大气开放——全面深化文化对外交流合作

### （一）构筑文化交流大网络

服务国家外交大局，配合省政府对外开放战略，加强四川省对外文化交流与国家文化外交的纵向协作，使四川省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高层次上参与对外文化交流。特别要抢抓“一带一路”国家战略，以“文化”为媒，启动《四川文化融入“一带一路”战略研究》。以亚洲周边国家和地区为重点交流地区，继续加强北美、欧盟、东欧交流，拓展与南美、西亚、北非的交流。加强与友好省、友好城市间的文化交流，主动开展对外文化合作，深入拓展民间文化交流。打造一批有一定层次的文化艺术交流平台，积极引进国外优秀文化项目，吸收借鉴世界各国优秀文化成果。不断深化对港澳地区的文化交流与合作。把外宣、外事、外贸、侨务、科技、旅游、体育等工作与文化“走出去”结合起来，形成对外文化交流合力。实施丝路再出发工程，站位“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充分解读丝路文化的现代价值意义，建立四川文化交流项目库和数据库，充分运用网络平台，会展平台及其它交流平台，以“天下归一”的气魄和理念，开拓创新文化交流形式，开展交流、会展、文化传播和特色活动。

### （二）扩大对外文化贸易

——完善对外贸易政策扶持体系。借助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上海）（北京）平台，鼓励和支持省内文化出口企业设立代表处、入驻园区、文化产权交易等多种形式借船出海。设立“文化贸易品牌资金”专项奖励，制定奖励、补贴和扶持标准，重点奖励、补贴和扶持对象为国家级、省级重点出口企业和项目，以

及国际团队共同投资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并成功在海外市场商演的产品和项目；成立“丝路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以地方政府为主导，中央政府支持，民间以地方政府资本参与的模式，主要针对丝路国家的文化产业发展扶持，本质上是输出四川特色优势文化产品和服务。同时，要对文化企业和产品参加国际展会、营销的展位费、宣传费、差旅费给予适当金额的专项支持。推动市州财政逐步建立相关扶持资金。扶持文化贸易品牌，每2年评选一次《四川省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名录》。在省级目录基础上，推荐参评国家级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对于国家级和省级文化出口企业通过授牌、公示和媒体宣传扩大品牌示范效应。继续推动和指导市州依托文化资源，建设文化贸易品牌。

——搭建对外文化贸易平台。推动成都市依托国家动漫产业基地、高新软件园、双流保税区建立国家对外文化贸易（成都）基地，依托成都高新综合保税区建设文化保税区，打造四川省对外文化贸易基地，为省内外文化产品和项目提供展示、推介、交易、仓储、物流等综合服务，给文化企业提供贸易信息的增值服务，从而建立起涵盖文化贸易各个环节的全产业链市场化专业服务体系，建立起涵盖文化贸易各个环节的全产业链市场化专业服务体系。建立文化贸易资源库，指导督促市（州）县开展专项调研统计，了解掌握地域文化贸易相关信息。大力实施“一市一州一品”对外文化品牌工程，充分发掘包装川剧、民乐、杂技和文物展览等四川优势资源。编制表演艺术、艺术品与工艺美术、动漫游戏、创意设计等出口企业目录，建立文化出口企业、产品和人才资源库。与统计局和商务厅密切合作，共享服务贸易统计信息。扶持优秀产品接轨国际市场，加强对国际文化消费市场的研究，精心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品牌文化企业和品牌文化产品，促进省内优秀文化产品和服务进入国际市场。借助政府重大交流活动推介优秀产品，拓展渠道、提升竞争力。组织企业参与重要国际展会和交易会；协助西博会等重点展会和文博交易会加强国际化运营能力和影响力建设。推荐、组织企业参与重要国际文化展会、交易会，开展专题推介、论坛、培训。搭建信息平台，收集、研究、发布国际文化市场的相关信息。

### （三）培育外向型骨干文化企业

用好两种资源、两个市场，打造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文化产品和文化品牌，培育一批外向型骨干文化企业；依托省级文化产业园区（基地），重点引进一批

牵动作用明显的外向型文化企业和机构，形成文化出口规模效应和产业集群效应。同时，鼓励四川文化企业通过新设、兼并、收购、合作等方式，在境外收购文化企业、演出剧场和文化项目实体，在境外设立演艺经纪公司、艺术品经营机构、文化经营机构等，实现落地经营，并支持文化企业投资兴办海外文化贸易基地。鼓励文化企业借助电子商务等新型交易模式拓展国际业务。

## **六、传承创新——稳步推进文化遗产保护**

### **（一）构筑层级合理、比例均衡、种类完善的文化遗产构成体系**

系统梳理四川省优秀文化资源，建立文化资源数据库，加大对国家级和省级文化遗产保护单位（名录）申报力度，力保四川省国家级文化遗产保护单位（名录）总数在全国继续位居前列。积极推动市、县政府及时公布新的市、县级文化遗产保护单位（名录），建立起较为完善的世界、国家、省、市、县五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坚持申报和管理并重，不断加大投入，创新方法，完善管理，推动文化遗产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 **（二）构筑管理科学、技术先进、安全有效的文物保护体系**

继续加强文物保护力度，实施重大文物保护工程，推进古村落保护利用综合试点和大遗址保护示范工程和红色文化、“南方丝绸之路”文化、格萨尔文化、摩梭文化等民族民俗文化保护工程，以及藏羌彝文化产业走廊四川区域等重点工程。积极做好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街区保护工作，加强对保护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管理。重点实施一批国家级、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抢救保护工程。做好基本建设中的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和文物抢救保护工作。抓好博物馆建设，提高博物馆展陈和社会服务水平，推动文物交流。培育主体多元、布局合理、层次科学、种类完备的博物馆网络体系，不断推出精品展览，打造特色鲜明、全国知名的博物馆品牌。创新文物保护科技工作机制，推动文物保护科技研究与应用取得新突破。

### **（三）构筑保护为先、符合规律、多元创新的文化遗产开发应用体系**

通过科学规划、合理利用，更好地体现文化遗产的教育、科研和经济功能，使文化遗产进一步融入经济社会发展、融入百姓生产生活。把保护、发展文化遗产与促进经济发展结合起来，合理利用文化遗产的宝贵资源，加快发展文化产业，

打造国内外知名的文化品牌，提高衍生产品和配套服务质量，使文化遗产成为促进经济发展的新亮点。把保护、发展文化遗产与弘扬传统文化、传播先进文化相结合，使广大群众增长知识、愉悦身心、陶冶情操、升华情怀。把保护、发展文化遗产与公共文化服务结合起来，深入挖掘文化遗产的文化内涵，通过丰富的展品、高品位的展览和精彩的展演等形式，丰富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

#### **（四）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创造性传承、创新性保护和创意性发展。**

系统梳理四川省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针对处于旅游线路上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集中地区，并已纳入当地文化旅游范围的传统音乐舞蹈戏剧、游艺杂技等适合表演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建设适当规模的室内小型剧场或者露天剧场。针对民间美术、传统手工技艺、传统医药药物炮制等适合开展生产性保护的项目，结合当地相关的企业或个体生产者生产，根据项目具体需求，建设生产制作展示、传习培训等的准公益性场所。针对植根乡村的节庆活动、民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类型，结合乡村文化大院、乡村公共文化场地等建设，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表演场所。强化非遗保护意识，创新非遗保护的途径，把非遗保护纳入城镇化和城市建设总体规划，保护文化记忆、地域特色、民族特点，避免城镇化建设中的同质化，保护民族文化的传承基因。注重传统技艺的现代表达，要注重传统技艺传承中时尚元素的引入，要注重把非遗保护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建设和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建设三大体系建设的有机融入，用开放的视野来促进新一轮的非遗保护。要加强对优秀传承人的关怀和新的传承人的培养，要注重联系国家级、省级优秀非遗传承人，要建立优秀传承人联系制度，同时要用政策吸引和鼓励传承人，加强对新的传承人培养。重视非物质文化遗产赖以生存的乡村文化生态的保护和传承。鼓励支持非遗传承人依托非遗资源优势在遗产原生地因地制宜地开展传承传习活动，通过非遗保护，创建民族民间艺术之乡，形成广泛的民间艺术群众基础，繁荣当地文化生活，保持当地文化特色，激发传统乡村活力。

### **七、人才兴文——切实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

#### **（一）建立契合需求的艺术教育与人培训体系**

继续实施“四个一批”人才培养工程和文化名家工程，加强“文化川军”建设，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和优秀青年文化人才的培养支持力度。重点加强

“三区”文化干部培训工作的。加强基层乡土文化人才建设，培养一批乡土文艺人才。加大艺术职业院校改革力度，推动艺术职业院校专业创新，专业设置与文化改革发展相适应，加快培养跨艺术、科技研究和文化管理领域的复合型人才。加强文化系统所属中等艺术职业学校校舍建设，提升学校办学条件。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推进产学研结合，形成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艺术教育和职业培训新体系。特别要加大文化建设急需人才培养力度，鼓励和扶持有条件的高等院校开设文化创意、数字动漫、新技术、新媒体等专业，支持文化企业、园区与高等院校合作建立文化创意产业人才培养基地。注重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进一步推动文化人才教育培训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实施“一带一路”国际文化人才培养工程。涉及丝路沿线风土人情、经济文化等的介绍，以文化、经贸等人才培养及语言的培训等，以及主要针对中亚、南亚这些地区的人才培训、留学，致力于促进四川省与丝路沿线各地区的文化及人才的双向交流，致力于将其打造成为四川省优势培训品牌，成为四川省参与“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重点工程。

## （二）构建机制灵活的人才考核评价机制

探索实施对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进行分类界定的方式，推进评价体系多元化。加快推进职称制度改革，完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评价方法。研究制定符合艺术人才成长规律的有关专业评审标准，继续完善专家评委库，构建评审申报工作系统。探索建立从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建立以岗位绩效考核为基础的事业单位人员考核评价制度，健全完善党政领导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建立在重大文化工程、重大文化项目实施中培养、使用和支持人才的机制。

## （三）构建梯次清晰的文化人才引进体系

建立文化人才引进绿色通道，针对文化行业急需紧缺人才情况，分层次、有计划地引进一批本领域学术专家、领军人才和优秀经营管理人才、高技能人才。鼓励以项目合作、技术入股、特岗特聘等多种方式集聚人才，建立开放有序与柔刚并举的人才流动机制。加强对紧缺人才的预测和规划，定期或阶段性发布人才需求目录，引进一批重点新兴文化产业、重点文化工程（项目）急需的文化人才以及财经、金融、科技等领域的优秀人才，积极构建“引得来、留得住、能发展”的人才引进格局。

## （四）健全以人为本的人才激励保障机制

健全完善人才考核评价机制，强化人才激励保障机制，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完善与工作业绩紧密联系的人才薪酬体系，表彰奖励作出突出贡献的文化工作者。加大文化人才资金投入，设立完善省级文化产业种子基金和省级文化产业人才创业基金，并建立文化人才系列基金，对来川创业的文化产业人才在创业、项目研发、成果转化、团队建设、政策配套等方面给予资金支持。完善文化人才编制配备和编制外人员使用体系。积极推行管理入股、成果入股、技术分红等制度，大胆探索知识资本化途径，依法保护知识产权，建立文化人才资本及科研成果有偿转移制度。

## 八、改革创新——建立健全文化发展体制机制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强调，要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文化体制改革是当前的迫切任务，必须通过深化改革，有效提升文化治理能力。

### （一）推进文化宏观管理体制变革

探索构建科学高效的文化管理体制。按照政企分开、政事分开的原则，推动政府部门由办文化向管文化转变，强化政策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理顺文化行政管理部门与文化企事业单位、市场中介组织的关系，依法减少和规范文化行政审批事项，赋予企事业单位更多的法人自主权。在政府层面，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的总体要求，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协调机制，加强顶层设计。二是在事业单位层面，理顺政府和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之间的关系，探索公共文化事业管办分离的有效实现形式。建立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公共文化机构建立理事会制度。三是在基层社区和村级文化管理层面，推动群众参与式管理，借鉴“网格化”管理经验，提出推动将公共文化服务纳入基层社区服务网格进行管理。

### （二）深化文化微观运行机制改革

分类推进国有文化单位改革。推动转制文化企业加快公司制、股份制改造，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对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站）等事业单位建立法人治理结构，有序推进组建理事会。对党报党刊、电台电视台、时政类报刊社、公益性出版社等事业予以重点扶持。未来文化的输出和国际化可能会出现提速的趋势，积极推动媒体融合发展，以新技术驱动各媒体转型升级，

使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在内容、渠道、平台、经营、管理等方面深度融合，增强文化产品对外输出水平，为巴蜀文化走出去奠定基础。

### （三）建立开放有序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

丰富文化产品市场，培育文化要素市场，开拓大众性文化消费市场，拓展海外文化市场，为文化企业的成长壮大创造良好市场条件。建立和完善演艺、广播、影视、图书、报刊、音像、网络、会展、动漫游戏、文化旅游等产品市场，加快培育产权、版权、资金、技术、人才、信息等文化要素市场。引导、支持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和小微文化企业发展，支持传统媒体控股或参股互联网企业和科技企业。积极发展文化中介组织，充分发挥文化经纪人和中介组织在市场培育中的重要作用。设立四川文化创新奖，营造崇尚文化创新的社会氛围；创新文化业态，推动文化与科技、旅游、生态、城乡建设融合发展；培育文化创新主体，实施一批文化创新项目，增强文化发展活力；鼓励文化产品原创，提升文化创意水平；创新商业模式和文化产品服务，加快拓展大众文化消费市场，积极培育新的消费热点，努力扩大文化消费。

## 第四部分 政策建议

### 一、加大文化投入

#### （一）进一步加大公共财政对文化的投入力度

完善文化投入专项资金制度，建立财政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力争做到“两个高于”，即文化投入的增幅高于本级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幅，“十三五”时期文化事业投入占财政支出比重高于“十二五”时期。整合省级文化专项资金，设立四川省农村公共文化服务建设专项资金、四川省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征集专项资金、四川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四川省舞台艺术繁荣发展专项资金、四川省文化交流专项资金五大专项资金。加大对重大文化产业项目、企业和基地建设的投入力度，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设立文化产业投资引导基金。进一步加大对文化体制改革的资金扶持力度，落实财政支持文化体制改革的具体政策措施。

#### （二）改革政府对文化事业的投入方式

进一步加大财政投入向基层、农村特别是欠发达地区的倾斜力度，促进城乡和区域文化协调发展。对一些公共文化产品、服务项目、文化活动，通过政府采

购、项目补贴、定向资助等形式，引入竞争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完善公共文化项目立项、申报、评估制度，建立公共文化事业财政投入的绩效评估机制，优化投入结构。创新文艺精品创作扶持办法，面向全社会，扶持民间优秀的文艺创作团体和个人。推动公共文化设施土地使用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积极争取各级政府对用地等方面的支持。

### **（三）建立多元化投入机制**

认真落实国家支持文化事业发展有关政策，完善公益捐赠和赞助优惠政策，鼓励支持企业和企业家通过冠名、建立基金、捐款捐物等形式，资助文化建设或自建面向公众开放、非赢利性的图书馆、民间博物馆等文化设施。进一步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通过财政对文化产业发展的战略投资，带动社会投资，探索以政府投入为引导、鼓励吸收民间资本参与为主要方式的投资新模式。深化文化产业与金融、资本合作，扩大融资规模，建成有力支持文化产业高速发展的投融资平台。加大对公共综合性服务平台等园区配套的投入，建立健全公共服务体系，在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上，鼓励各种企业服务平台如文化产权交易所、中小企业投融资服务中心等进驻园区。借鉴这些企业服务平台的成功模式，完善文化产业园公共服务体系，吸引龙头企业和特色文化企业入驻。

## **二、完善文化政策措施**

### **（一）健全文化产业政策**

认真落实《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规定》（国办发〔2014〕15号）、《四川省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实施方案》（2014）等有关优惠政策，争取进一步出台支持文化产业发展的财政优惠政策，对文化企业给予税收优惠政策。完善金融支持文化产业的政策，推动文化产业信用保证制度建设，深化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健全文化产业授信业务制度，逐步提升文化企业贷款融资规模。推进文化产权认定和评估机构建设，完善文化产权交易市场。支持有条件的文化企业上市融资和发行企业债券，鼓励文化企业并购重组，做大做强。对文化产业用地给予优惠政策，在国家土地政策许可的范围内，争取优先保证文化产业聚集发展用地，优先安排国家级和省级文化产业基地、园区和实验区建设用地。鼓励各地将城市转型中退出的工业企业原有用地优先用于发展文化产业，新农村建设中适当考虑文化产业发展用地。支持利用工业厂房、仓储用房、传统商业街



和历史文化保护街区等存量土地资源转型兴办文化产业。完善价格政策，降低文化企业生产经营成本。鼓励和引导各类社会资本进入文化产业领域，支持民营文化企业健康发展，对民营文化企业与国有文化企业一视同仁，促进公平竞争。鼓励原创文化发展，凡事原创的影视作品、动漫及游戏、纪录片、广播剧、出版发行作品、原创舞台艺术以及其它创意作品，政府都给予不同幅度奖励。支持和鼓励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合理开发，对入选省级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并在四川设立传承基地项目进行产业化开发的，给予资金奖励。支持小微文化企业发展，鼓励小微文化企业参与公共文化服务和政府采购，强化和延伸财税、融资方面相关政策。从增强小微文化企业的创新能力、打造良好发展环境、健全金融服务体系、完善财税支持政策、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等方面，多措并举，促进小微文化企业发展。鼓励互联网创业平台、交易平台等新兴创业载体发展。

## **（二）完善文化体制改革相关政策**

进一步完善文化体制改革过程中国有资产处置、人员分流安置、社会保障、劳动分配、财政税收等政策。积极争取有关部门支持，多渠道筹集资金，构建包括企业年金在内的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解决转企改制后的养老待遇水平衔接问题。对转企改制的国办文艺院团，在继续实施财政专项扶持补助资金的同时，加快完善政府采购、场次补贴等政策，用好用足支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的有关经济政策。对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中资产评估增值涉及的企业所得税，以及资产划转或转让涉及的增值税、营业税、城建税等给予适当的优惠政策。

## **（三）完善文化市场准入政策**

制定扶持民营文化企业发展意见，保障非公有制企业在土地使用、技术创新、财税优惠、融资服务、对外贸易等方面享受与国有文化企业同等待遇。简化民营文化企业行政审批制度，实现由串联式审批向并联式审批的转变。

## **（四）建立健全文化贸易促进政策**

用好用足国家、四川省扶持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的政策，进一步制定扶持文化出口优惠政策。采取贷款贴息、项目支持、活动奖励、保费补贴等方式支持文化企业在海外投资、投标、收购、营销、参展和宣传等市场开拓活动。出台相关政策扶持四川省特色文化产品扶持外向型产品研发及文化产品出口，对出口业绩

优秀的企业和项目予以奖励。

### 三、加强文化法制保障

#### （一）完善法规政策

严格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健全完善四川省保障文化改革发展的法规体系和法律制度，以法治精神全面推动四川文化创新发展。对当前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进行延续和规范，对不适应实际需要的原有规章及时进行修订和完善。加快推进重点文化立法项目，研究制定促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文化产业发展、文化市场管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对外文化交流等领域的法规和政府规章。修改完善已有的文化法律法规，抓紧制定完善《四川省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四川省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条例》等法规或政府规章，完善文化政策法规体系。推进文化系统知识产权工作，制定《关于加强文化系统知识产权工作的指导意见》，健全文化系统知识产权工作体系。推进繁荣艺术创作政策措施以及促进地方戏曲传承发展政策措施的制定，研究完善对重大革命、重大历史、民族、宗教等特定题材舞台艺术作品的引导管理机制，对各类评比评奖活动，要严格纪律、严格程序、严格把关，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坚决杜绝各种不正之风，防腐倡廉，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依法维护文艺工作者合法权益。

#### （二）加强依法行政

提高对建设法治文化市场重要性的认识，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完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制，健全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制和监督管理体系，严格依法行政。加强文化市场各协会建设，支持协会发挥行业自律和专业服务功能。加强文化市场普法工作，提高经营者依法经营、依法维护自身利益的意识。加强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以专业化、规范化、信息化为抓手，建设一支政治强、业务精、纪律严、作风正、形象好的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更加重视基层，特别是基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建设。加大版权保护力度，提高全社会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严厉打击假冒伪劣产品等侵犯知识产权的违法犯罪活动。维护艺术民主，尊重文化产品创作生产规律。建立文化企业信用档案和文化市场信用制度。加强文化法制宣传，加大普法力度，营造良好的法制环境。

### 四、强化组织领导

#### （一）加强对文化建设的领导

进一步提高各级政府对文化建设重要性的认识，把文化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纳入科学发展考核评价体系，作为评价地区发展水平、衡量发展质量和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建立健全文化建设的领导组织机构，完善文化市场管理、文化遗产保护、对外文化工作、文化与旅游结合等方面的统筹协调机制，及时解决重大问题，为文化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 **（二）研究制定文化发展目标考核测评体系**

深入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理论研究工作，研究建立公共文化服务考评标准体系，有针对性地开展督促检查，推动全省公共文化服务协调发展。加强文化产业基础研究，完善文化产业统计指标体系。完善艺术创作评价机制，改革和完善艺术评价，发挥优秀艺术作品和优秀艺术人才的示范和导向作用。

## **（三）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文化建设**

加强干部文化素养培育，将文化建设纳入各级党校干部培训的内容，提高广大干部的文化自觉。加强有关职能部门之间的合作，鼓励和支持群众团体和社会组织开展各类文化活动，推进文化行业协会建设，形成文化建设合力。普及文化共享理念，提升公民文化素质，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强公民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形成共同推进文化建设的良好格局。